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高升控股 公告编号：2018-66号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升控股”或“公司”）于2018年5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凤琴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7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6号）。

在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协议及方案的要求，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规定积极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交易实施的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2018年6月12日，北京华麒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麒通信”或“标的公司”）已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

登记手续。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了华麒通信的股东变更申请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1015776853）。华麒通信 99.997% 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华麒通信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交易对方已完成标的资产的交付、过户义务。

本次交易尚待完成的主要工作如下：

1、公司尚需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向刘凤琴等 26 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及上市手续。

2、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5,383.00 万元，公司将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择机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就向认购方发行的股份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和上市手续。

3、公司尚需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向刘凤琴等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合计 41,353.48 万元。

4、公司尚需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新增注册资本事宜修改公司章程，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后续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